

屏東縣 111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A-2-2-1 素養導向評量試題研發人才培育工作坊（國文科）題組

1、題組研發

泰武國中-簡明輝老師、南州國中-蔡文賓老師、公正國中-江瑋芳老師
新園國中-張琬婷老師、里港國中-湯媿煊老師

2、審題

國家教育研究院謝副研究員佩蓉
國家教育研究院羅研究教師嘉文
國家教育研究院吳前命題專員美如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吳博士後研究員嘉明
社團法人臺灣閱讀與學習教育學會袁秘書長瑞伶

3、《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議題

人權教育

人 J3 探索各種利益可能發生的衝突，並了解如何運用民主審議方式及正當的程序，以形成公共規則，落實平等自由之保障。

4、文本內容

人造「肉」的標籤大戰



你應該要知道的食事

“美國阿肯色州於2019年7月24日開始，規定假如產品的肉並非來自動物的話，就不能使用「火雞」、「牛排」、「培根」等詞語來描述，但也讓人造肉公司不服，決定向美國地方法院控告，阿肯色州此項法律限制商業言論且違反言論自由。”

人造肉公司控訴命名規定違反言論自由

美國公民聯盟代表專門生產人造肉的公司 Tofurky 提起訴訟案，他們認為消費者之所以會購買素食漢堡是因為它不含有肉的成分，而不是因為消費者被商品標示欺騙而購買到素食漢堡，且人造肉產品都有在商品標示中明確地寫出產品不包含肉，這些標示完全符合美國政府規定。

美國公民聯盟律師布萊恩·豪斯認為，「不能稱『素漢堡（veggie burger）』為『漢堡（burger）』是一件很荒謬的事！」他說明，使用「植物性肉類」這樣的標籤並不會對消費者產生誤導，反而是自創出替代性的名稱才容易使消費者更困惑，且豪斯也強調，政府應該把注意力放在真正的消費者保護問題，而不是在玩文字遊戲上。

標籤之戰擴大到米類和乳製品

接著 2019 年 8 月，阿肯色州的法律也將開始規定米類的替代品跟牛奶的替代品都不能稱自己為「XX 米」或是「XX 奶」，例如這幾個月在社群網路、健身界受到熱烈討論的「花椰菜米」，未來不能再使用這樣的名稱。

阿肯色州眾議員大衛·希爾曼是這項法案的推動者之一，他認為，這樣的法律是為了保護消費者免於受到故意誤導標籤的產品帶來的侵害。

但也有反對者認為，這些法律是為了保護稻米業和傳統畜牧業，打擊以「工廠」為主要生產地的公司。

歐盟也將表決關於人造肉的名稱

在阿肯色州制定此項法律之前，美國也有許多州有制定相關的規定，包含路易斯安那州，密蘇里州和密西西比州等，人造肉公司同樣也在密蘇里州和密西西比州也提起訴訟。

除了美國之外，歐盟也在 2019 年 4 月提案，歐盟議會議員聲稱，「牛排」這個名詞應該留給真正的牛排肉，並為所有新型態的肉類替代品提供一個新的名字。

未來人造肉產品名何去何從引人好奇

人造肉的興起、各項穀物和乳製品的替代品出現，是否威脅著傳統農、畜牧業，接連掀起了這場替代性食品商品標籤的爭論，支持者和反對者各有其說詞，也讓人好奇人造肉產品公司是否會打贏這場商品標籤之戰呢？

文本修改自：〈人造「肉」、花椰菜「米」、植物「奶」？美國阿肯色州立法規定命名不得令人混淆〉，食力 foodnext。

<https://www.foodnext.net/news/newsnation/paper/5975352332>

5、將文本分析結果轉化為試題

題序號	認知歷程	試題內容	備註
01	找訊息	<p>人造肉公司為什麼對於阿肯色州訂定的法律不服，繼而提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善盡產品商標保護原則 2 未能保持中立行政的立場 3 過度限制商業言論的自由 4 強迫廠商更改經營的模式 	
02	理解	<p>文中提到「美國阿肯色州於 2019 年 7 月 24 日開始，規定假如產品的肉『並非』來自動物的話，『就』不能使用火雞、牛排等詞語來描述……」該句和下列哪一句的意思相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只要」產品的肉是來自動物，「則」可以使用火雞、牛排等詞語來描述 2 「即使」產品的肉是來自動物，「還」可以使用火雞、牛排等詞語來描述 3 「一旦」產品的肉是來自動物，「也」可以使用火雞、牛排等詞語來描述 4 「雖然」產品的肉是來自動物，「但」可以使用火雞、牛排等詞語來描述 	
03	理解	<p>本文主要探討什麼議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型食品的產品成分可否符合現行法規 2 新型食品可否借用既有食品標示來命名 3 新型食品製造工廠可否與傳統產業合作 4 新型食品消費者可否認同公民聯盟訴求 	

題序號	認知歷程	試題內容	備註
04	理解	<p>人造「肉」引起的標籤大戰，若從消費者的角度來探討，主要的爭議點為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消費者是否有能力僅從產品名稱，就能正確了解產品的成分 2 消費者是否同意人造肉的廠商，應該有產品命名的言論自由 3 消費者是否相信阿肯色州的法案，已經保障了消費者的權益 4 消費者是否有權力透過公民聯盟，為自己想購買的產品命名 	
05	理解	<p>文章中提到植物性肉類、「XX 米」、「XX 奶」等產品，這些產品名稱的命名原則為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先反轉食品材料的葷素，再產出新興標示 2 先引起食品話題性，再提升食品的永續性 3 先說明食品實際成分，再類比現有的商品種類 4 先描述食品咀嚼口感，再模仿既有的食品樣式 	
06	評價與省思	<p>生產公司採用「人造肉」、「花椰菜米」等標籤為產品命名，這樣的標籤可以達成什麼樣的效果？</p>	
07	評價與省思	<p>根據本文，歐盟認為「牛排」這個名詞，只屬於來自牛隻的牛排肉，對於肉類替代品應另起一個新名稱。</p> <p>你認為對於所有替代產品的命名應該尊重廠商命名，還是應該區分原本已存在的名稱呢？並從消費者購買時「知」的權益，說明理由。</p>	

6、 試題評分指引

題序號	參考答案
01	3
02	1
03	2

04	1
05	3
06	評分指引詳如下表

類別	評分規準與品質定義	評分範例（想像學生寫什麼答案）
1	能回答具備行銷方面的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造肉這方有利於宣傳、便於溝通 ● 說明、理解產品特性 ● 創造話題 ● 達成行銷效果
0	僅描述感受，未能說明行銷方面的概念，或抄錄文章內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覺得這樣的命名很親切 ● 可以賣得很好 ● 類比現有的商品種類

07	評分指引詳如下表
----	----------

類別	評分規準與品質定義	評分範例（想像學生寫什麼答案）
1	必須明確說明自我立場，並緊扣消費者的身分，從關於知情權的理由進行符合立場邏輯的論述	<p>我認為應該尊重廠商命名，這是廠商行銷和廣告的策略之一，消費者應該負起自行判斷和選擇的責任。</p> <p>我認為應該要作區分，避免因標示不清而誤買誤食，而且消費者不應該被預設具有判斷商品內容的能力。</p>
0	未能從消費者立場回答，或從廠商角度回答，或是未從知情權的概念進行論述	應該尊重廠商，否則他們需要花費大量的經費進行更改標籤與宣傳。